证券代码：603188　　证券简称：亚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6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股份”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通知，公司控股股东亚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邦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被冻结，具体如下：

一、股份冻结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亚邦集团、新疆苏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源生物”）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新疆支行”）发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亚邦集团作为苏源生物借款担保方被同时起诉。现在因诉讼保全需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发出《协助执行通知书》，对亚邦集团持有公司的 155,90,000 股（限售流通股，已质押）及孳息（含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进行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从 2016 年 3 月 17 日起至 2018 年 3 月 16 日，冻结期限为 2 年；对亚邦集团持有公司的 10,622,000 股（限售流通股，未质押）进行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为两年，自转为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本次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7%，轮候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84%。

截止本公告日，亚邦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166,11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84%，此次股份冻结后累计股份冻结的数量为 166,112,000 股，占其持有亚邦股份总数的 100%，占亚邦股份总股本的 28.84%。

二、控股股东的冻结情况

被冻结人亚邦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冻结原因是亚邦集团为苏源生物向交行新疆支行总额 1 亿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苏源生物部分借款逾期，交行新疆支行起诉苏源生物及保证人亚邦集团。经向亚邦集团了解，亚邦集团目前尚未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的书面裁定书，同时亚邦集团已督促苏源生物履行其对交行新疆支行的还款义务。本次冻结不会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冻结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亚邦染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18 日